

## 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征集投票权的起止时间:2021年1月15日至2021年1月22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5:00)
- 征集人对所有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同意
- 征集人未持有公司股票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受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其他独立董事委托,独立董事黄兴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21年1月22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 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及理由

#### (一)征集人基本情况

黄兴先生,1968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1992年至2008年任麦当劳(中国)华中区财务总监,2008年至2011年任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2年至2014年任海尔电器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CFO,2015年至2018年任迅驰时尚(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2019年起任上海复橙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征集人黄兴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因证券违法行为受到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黄兴先生与其主要直系亲属未就公司股权有关事项达成任何协议或安排;其作为本公司独立董事,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以及与本次征集事项之间不存在任何利害关系。

#### (二)征集人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及理由

征集人黄兴先生在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期间，就相关事项做出了明确同意的表决意见，认为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有利于健全公司激励机制，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业务骨干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二、本次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将于2021年1月22日在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清水亭西路218号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的议案如下：

- 1、《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关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具体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03）。

## 三、征集方案

征集人依据我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了本次征集投票权方案，其具体内容如下：

（一）征集对象：截至2021年1月15日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

（二）征集时间：2021年1月15日至2021年1月22日期间（上午9:00-11:30，下午13:00-15:00）。

（三）征集方式：采用公开方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其他指定披露媒体上发布公告进行委托投票权征集行动。

### （四）征集程序和步骤

1、按本公告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

2、向征集人委托的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提交本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由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签收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

件：

(1) 委托投票股东为法人股东的，其应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法人股东按本条规定提供的文件应由法人代表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2) 委托投票股东为个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

(3) 授权委托书为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该授权委托书应当经公证机关公证，并将公证书连同授权委托书原件一并提交；由股东本人或股东单位法人代表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不需要公证。

3、委托投票股东按上述要求备妥相关文件后，应在征集时间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采取专人送达或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并按本公告指定地址送达；采取挂号信或特快专递方式的，到达地邮局加盖邮戳日为送达日。

委托投票股东送达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指定地址和收件人为：

联系地址：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清水亭西路 218 号

收件人：李盛春

联系电话：025-52718000

传真：025-52711102

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委托投票股东的联系电话和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字样。

(五) 委托投票股东提交文件送达后，经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审核，全部满足下述条件的授权委托将被确认为有效：

- 1、已按本报告书征集程序要求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 2、在征集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 3、股东已按本公告附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提交相关文件完整、有效；
- 4、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与股东名册记载内容相符。

(六) 股东将其对征集事项投票权重复授权委托征集人，但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收到时间先后顺序的，由征集人以询问方式要

求授权委托人进行确认，通过该种方式仍无法确认授权内容的，该项授权委托无效。

（七）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但对征集事项无投票权。

（八）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征集人可以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1、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2、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行使并出席会议，且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若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未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对征集人的委托为唯一有效的授权委托；

3、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并在同意、反对、弃权中选其一项，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授权委托无效。

征集人：黄兴

2021年1月4日

附件：

## 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征集人为本次征集投票权制作并公告的《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投票权等相关情况已充分了解。在现场会议报到登记之前，本人/本公司有权随时按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报告书确定的程序撤回本授权委托书项下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或对本授权委托书内容进行修改。

本人/本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独立董事黄兴先生作为本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对以下会议审议事项行使投票权。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征集投票权事项的投票意见：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注：委托人应当就每一议案表示授权意见，具体授权以对应格内“√”为准，未填写视为弃权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股东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股东证券账户号：

签署日期：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

注：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